

# 我国城市化时代的转型与改革

在国际金融危机冲击和国内发展阶段变化的特定背景下,我国将加快推进以构建消费大国为重要目标的发展方式转型与改革。城市是消费的主要载体,加快城市化进程是构建消费大国的战略性选择。未来5年-10年,我国将进入城市化发展时代。我国的城市化率会由现在的45.68%提高到60%左右。中西部城市群将成为我国城市化时代的突出亮点。城市化的快速发展将推动我国走向消费大国,并形成以消费为主导的发展新格局。城市间的发展与竞争将成为我国经济持续增长的重要活力。“十二五”规划,要以城市化为主线推进发展方式转型。加快推进城乡一体化的改革进程,推进行政区划体制改革,为形成经济主导的城市化新格局提供制度支持。

◎迟福林

在国际金融危机冲击和国内发展阶段变化的特定背景下,我国将加快推进以构建消费大国为重要目标的发展方式转型与改革。城市是消费的主要载体,加快城市化进程是构建消费大国的战略性选择。

## 一、未来5年-10年我国进入城市化发展时代

一般来说,城市化率达到50%,标志着城市化国家的初步形成。2008年我国城市化率达到45.68%,处于走向城市化国家的关键时期。未来5-10年,我国的城市化将呈现加快发展趋势。

1、我国将进入城市化时代。从以下三个方面作基本判断:

(1)进入城市化快速发展时期。估计未来5-10年,我国的城市化率会提高10-15个百分点,由现在的45.68%提高到60%左右。当然,这是有条件的。

(2)东部和中西部城市化全面推进,并且由东部向中西部转移,中西部城市群将成为我国城市化时代的突出

亮点。

(3)在大中城市加快发展的同时,将呈现大城市群、城镇化、区域一体化等齐头并进的新格局。

2、城市化的快速发展将推动我国走向消费大国,并形成以消费为主导的发展新格局。城市化10-15%的增长率将拉动未来5-10年我国居民消费率15个百分点左右,也就是使现在的最终消费率由不到50%提高到60%,居民消费率从35%提高到50%左右。

3、城市间的发展与竞争将成为我国经济增长的重要活力。进入城市化时代,城市化的快速发展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估计可以达到4-5个百分点。过去30年我国的城市化对GDP的贡献是3个百分点,未来5-10年估计可以提高到4-5个百分点。由国内城市化带来的投资消费需求的增长,至少能够维持我国10-20年的经济快速增长。

## 二、以城市化为主线的 发展方式转型

我们正在讨论“十二五”规划,到

底以什么为主线?这是一个大思路,有很多不同的看法。我的看法是,要以城市化为主线推进发展方式转型。

1、发展方式由工业化主导向城市化主导的转型。

(1)工业化超前,城市化滞后是造成经济社会结构扭曲的重要因素之一。

(2)支撑经济可持续发展的内在因素和外部条件的变化决定我国需要实施以城市化为重点的扩大内需战略。

(3)城市化主导对发展方式转型有决定性意义,能够解决以下四个问题:一是服务业比例的大幅提高;二是城乡二元结构的改变;三是资源环境问题;四是充分的劳动力就业。

城市化时代与低碳经济时代是相互融合的,我不赞成城市化是造成污染的根源,这是有误解的。相反,遍地开花的工业化可能是污染的根源。低碳经济是城市化发展的战略选择,而城市化是低碳经济发展的主要载体。为此,推进城市化时代的转型与改革,才有可能走上低碳经济时代的快速发展道路。

2、城市化发展由行政主导向经济

主导的转型。政府对于城市发展的作用十分重要。但是,政府主导的城市化有两面性,在推动城市化发展的同时,又成为城市化快速发展的重要制约。

在政府有效作用下,尽快形成经济主导的城市化新格局:第一,以经济主导的大城市的快速发展;第二,以经济主导的城市群的合理布局;第三,以经济主导的新兴城市的兴起;第四,以经济主导的城市带的形成。如果我们依然坚持行政主导的城市化发展,这几个方面的问题将很难解决。

3、城市化建设由投资主导向消费主导的转型。

(1)未来5-10年,我国城市化由投资主导向消费主导转型的实际条件总体上已经具备,“十二五”正是这个转型的关键时期。

(2)逐步实现投资重点由生产型投资向消费型投资的转变。

(3)以加快发展服务业为重点,推动我国城市化由投资主导向消费主导的转型。

## 三、适应城市化时代需求的第二次改革

总的判断是:以经济总量为目标,以工业化为重点的第一次转型与改革取得重大成功,推动我国实现了由生存型阶段进入发展型阶段的历史性跨越。由此,我国开始进入以发展方式转型为主线、以城市化发展为重点、以人的自身发展为目的的第二次转型与第二次改革的新阶段。与此同时,在过去30年的转型与改革中,我们对于计划经济时代长期实行的逆城市化、反城市化的倾向并没有像计划经济那样得到从理念到制度安排得很好解决。

## 对城市化时代的转型与改革提出

四个“推进”:

1、加快推进城乡一体化的改革进程。

(1)未来5-10年,改变城乡二元制度安排,我国的城市化率至少可以提高15个百分点,搞得好的话可能会提高20个百分点。

(2)城市化发展趋势与城乡二元体制的矛盾日益突出,“十二五”是推进城乡一体化的关键时期,应当尽快改变城乡二元的制度安排,包括土地、户籍、基本公共服务等。

(3)城乡一体化的目标是公平发展与可持续发展,我们在工业化时代依靠的是两元的城乡结构保证工业化的快速增长方式,城市化时代我们必须以城乡一体化为基础来推进新型城市化进程,不能再以牺牲农村来加快城市化发展。

2、推进行政区划体制改革,为形成经济主导的城市化新格局提供制度支持。现行的行政区划体制是有突出缺陷的:第一,容易使地方政府以自身利益最大化为目标;第二,容易阻碍城市的集聚功能”和辐射功能”;第三,容易导致区域经济增长布局的困难。

3、推进中央与地方的合理分权,赋予地方政府一定的城市发展自主权。

4、推进政府转型。不放弃政府主导型的增长方式,城市化时代的转型和改革是很困难的,甚至是不可能的。

中央政府确定的“十一五”规划是很好的,规定的六个主要目标,现在看来大部分会落空。原因在于政府主导、尤其地方政府主导的经济增长方式是阻碍经济发展方式转型的重要体制障碍。同样,在城市化时代到来的今天,我们也需要充分重视这个问题。

(作者系中国(海南)改革发展研究院院长)

# 遏制房价 标本兼治

◎胡俞越 安波

今年年初,金融危机的阴霾尚未散去,经济前景仍扑朔迷离,人们讨论得最多的是房价什么时候会跌。然而几乎出乎所有人的意料,随着宽松的货币政策的执行,中国房地产市场逆势而动,从寒冬直接进入了盛夏。据统计,全国70个大中城市的房价已连续9个月呈现环比上涨的趋势;在一些重点城市,房价收入比已超过20年,房租租售比在1:500左右,投资自住比已超过50%,房价涨幅与GDP之比,已超过5倍。君不见因房地产泡沫破裂而导致的次贷危机尚在前,而当前中国疯狂的楼市还将持续多久,这是值得我们深思的问题。

笔者之前曾撰文分析,今年以来房价上涨基于以下几个原因:房地市场的刚性需求;信贷资金推动房价上升;财政收支失衡政府推动房价;通胀预期使房地产投资成为保值选择;房地产业的造市活动助长了房价上涨;国进民退导致房地产市场炙手可热;房价上升是保八需要。具体而言,全年累计将近10万亿美元的信贷规模,加之信贷政策中处于优势的央企导致了房地产商不计成本的囤地,央企背景的地王现象频现,良好的预期直接带动了周围房价的蹿升。另一方面,相对于增量资产,存量资产的炒作才是房价上涨的现实因素。购房优惠政策即将成为过去时,房企的房价带动了投资者高昂的情绪,恐慌性的投资进一步加剧了房价的上涨。

房地产业作为众多利益相关者相互博弈的聚集地,一头连接着众多上下游产业,一头又与民生息息相关。在当前保增长的任务已明确完成的背景下,调结构和保民生的重要性逐渐凸显。基于此,房价的飙升也牵动着政府的神经,近来,五部委相继出台新政遏制房价正是这一思路的体现。

然而仔细分析今年房价上涨的原因,我们不难发现遏制房价的新政仍治标不治本。一方面,将近10万亿美元的巨额信贷大量向央企倾斜,导致了地王的不断涌现;另一方面,遭遇了挤出效应的民间资本在实体经济中无法寻找到赢利点,而地王的频现给房地产市场带来的良好预期则吸引了民间资本,造就了房地产业的盛夏。

此外,据统计10万亿天量信贷中可能存在2万亿闲置资金,这对

于目前正寻求方向中的房价而言,仍具有巨大的不确定性。因此,合理疏导以民间资本为主的闲置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才是解决房价高企的治本之道。经济结构和产业结构的调整为此提供了解答。

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已经结束,调结构将成为明年的基调,提振消费改善经济结构则将成重点。在此意义上,大力发展民营企业,将为保就业,从而为促消费提供保障。国企在金融危机的冲击下承担了中流砥柱的作用,而承载着我国50%以上的GDP和80%就业岗位的民营企业则在经济复苏和繁荣时扮演着重要的角色。此次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中明确提出“进一步优化所有制结构,完善市场竞争机制”,为下一阶段民营企业的发展打开了空间。

另一方面,“中国制造”已经在世界范围内频频遭遇敌对,依靠出口来消化过度投资所导致的产能过剩的发展模式已遭遇瓶颈。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将为新一轮中国经济的腾飞奠定基础。参考发达国家的发展路径,在步入工业化后,依托城市化和高新技术产业的发展来推动经济进步几乎是必经之道。作为城市化发展的受益者和推动者,服务业在产业结构中所占的位置可以从侧面反映国民经济发展阶段。而在包括服务产业和高新技术产业在内的第三产业中,具有巨大活力的民营经济无疑是其中的主角。因此,从调整产业结构的角度来看,发展民营企业也同样契合了调结构的目标。

在此意义上,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调整经济结构和产业结构,引导民间资本的合理流向,才是对当前房价蹿升的治本之方。发展民营企业,则成为其中的关键。

房产新政的效果如何仍具有不确定性。地方政府竭泽而渔的卖地将是不可持续行为,房地产行业回归理性发展是保障地方经济平稳可持续发展的基础。2010年将是中国经济最复杂的一年,房地产市场何去何从将决定中国经济在2010年的走向。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也已经指明了方向,我们期待理性发展的房地产市场将为中国在2010年以及今后几年中的平稳发展作出贡献。

(作者简介:胡俞越,北京工商大学证券期货研究所所长,教授;安波,北京工商大学证券期货研究所研究生)

# 产能过剩并不能制约通胀形成

当前经济增长处在底部回升的复苏初期,产能过剩的确在诸多行业存在。否认通胀预期的人认为,广泛存在的产能过剩将会制约通货膨胀的形成。笔者质疑这种对待通货膨胀的“产能过剩制约论”,认为2010年温和通胀不可避免,且有可能超出目前人们预见的水平。在经济复苏进程中,应充分重视通胀形成的各种复杂因素,不可心存侥幸。而寄希望于产能过剩来“制约”、“对冲”通胀的思想是不切实际的,也不利于保持经济在低通胀下的健康较快增长。要加强对通胀的预期管理,加强对过剩产能的防范和控制,宏观经济政策对这两方面要双管齐下,不可偏颇。

◎王辰

当前理论界对经济复苏的趋势不持怀疑态度,但对未来通货膨胀走势分歧明显。否认通胀预期的人认为,广泛存在的产能过剩将会制约通货膨胀的形成。我们质疑这种对待通货膨胀的“产能过剩制约论”,并认为2010年温和通胀不可避免,且有可能超出目前人们预见的水平。

产能过剩和通货膨胀的关系在于它从供求角度观察物价上涨,而通货膨胀的形成除了需求拉上外,还有成本推动和结构性等因素推动。从近几年影响物价变动的诱因看,成本推动和国外输入型成为通胀形成的主要因素,需求扩张多半是适应性跟进物价上涨的需要。即便是对于需求拉上型通胀,产能过剩能否制约以及在多大程度上“对冲”通胀也是值得怀疑的。

由于我国当前经济增长尚处在潜在增长率的下端,是底部回升的复苏初期,产能过剩的确在诸多行业存在,但据此就断言不可能发生通胀,显得依据不足。有人认为,通货膨胀是供不应求,产能过剩是供过于求,这两种截然相反的现象是不能并存的。这一观点值得质疑。因为这里的供和求的含义不是完全等同的:通胀是货币供应超过货币需求,或者说是总需求超过总供给。产能过剩则是产品供应超过产品需求,是某些产品或某些行业的供给超过其需求。本质上讲,通货膨胀只和货币量有关,而与产能无关。如果总供给增长,而总需求增长更快,仍会发生通货膨胀。况且,一定时期总供给水平是由经济技术水平决定的,是既定的。在企业生产成成本提高的条件下,无论产能是否过剩,企业总是尽可能提高商品价格以转移成本。如果不能提高产品价格,那么企业很可能亏损,如果亏损持续达到一定程度,还会导致停产和削减产量,产能过剩便不复存在。如果这时还认为产能过剩,这只能说明生产

能力的闲置,并非供给过剩。如果坚持生产,保持产能,企业则必须接受上游产品涨价、生产成本提高的现实,并传递新的物价上涨。

现实中,我国通胀的始发因素往往受到两个方面的直接影响:一是国际大宗商品价格的上涨,二是农产品价格上涨。这里并不存在产能过剩对通胀的制约。大宗商品供给有限,需求强烈,长期看总是呈现上行趋势。加之美元的走软,非理性的投资以及通胀预期本身都推动着大宗商品价格上涨。一些基本金属价格尤其呈现上涨走势,铜、铅、锌、镍等主要品种都出现较大涨幅。全球经济复苏进程尽管曲折,但趋向是明确的。预计在全球经济进一步改善的支撑下,金属价格将维持上行格局。我国新一轮通胀的来临,国际大宗商品价格上涨将再次重演推动角色。而且,很可能成为我国通胀经常性的、重要的策源地,而这种通胀形成机制与国内产能过剩并无矛盾。国内产能过剩状况,不会直接影响和削弱输入型通胀机制的形成。

从农副产品来看,预计2009年粮食连续第六年增产,再创历史新高。主要原因是面积增加较多,弥补了单产下降。但面积增加是不能持续的。尽管目前主要农产品的供求大体平衡,但不能否认农产品价格上涨的持续压力。近期,国际市场上包括大米、玉米、小麦、大豆等粮食价格出现了快速上涨。由于需求回升,全球粮食减产、库存降低和资本炒作等因素,国际粮价将继续上涨,将对国内农产品价格产生影响。应该看到近期国内价格已经有所上涨并仍将继续上涨。商务部监测数据显示,全国36个大中城市重点监测的食用农产品价格均出现了不同程度的上涨,一些地方食用油断供。全球经济复苏使下游对农产品需求增长,政府对国内粮食提高收购价格,生产成本的提高,农业生产比较利益的低下,都将推动农产品价格进一步上涨。

“产能过剩制约论”还有一个经常被引用的理由是,大量剩余劳动力

的存在也制约着劳动力成本的上涨,有利于抑制通胀。实际上,劳动力和原材料价格都不能静态地衡量。随着经济的复苏,对劳动力的需求不断提高,经济越是复苏,劳动力就越是紧缺,劳动力价格也在看涨。所以,不能用经济衰退时期的生产要素的价格来衡量和替代经济复苏后的价格。企业内部门成本看,中国劳动力收入增长一直落后于GDP的增长,企业劳动力成本的提高是不可逆转的趋势。长期被人为压低的价格通过市场化改革将合理增长,从而拉升企业成本。对通胀的这一成因,产能过剩是约束不了的。

我国的资源价格总体上是偏低的,它只是反映资源的开发成本,资源生产的社会成本并没有充分内部化,产品价格也没有充分反映供求关系和稀缺程度。今后市场化改革进程中价格上行的空间很大。此外,境外资本加速流入也会增加通胀压力。特别是货币供应量的过度增长是通胀形成的根本原因。产能过剩制约不了,也抵消不了通胀的形成因素。

事实上,产能过剩也非我国所特有。美国、日本和一些欧元区国家都存在产能过剩,但通胀并没有远离这些国家,而是与其经济发展如影随形。我国在国际金融危机爆发前结束的上一轮通胀,也伴随着产能过剩。

最后还要强调的是,所谓产能过剩,过剩的大多是重复建设的产能,是落后的、市场滞销的产能,是需要加大政策力度予以限制和消除的。在经济复苏进程中,我们要充分重视通胀的形成因素,不可心存侥幸,寄希望于产能过剩来“制约”、“对冲”通胀是不切实际的,也不利于保持经济在低通胀下的健康较快增长。要加强对通胀的预期管理,加强对过剩产能的防范和控制,宏观经济政策对这两方面要双管齐下,不可偏颇。

(作者系经济学博士,现供职于交通银行发展研究部)

## 今日看板

### “摇钱树”正在成为 贫富差距的加速器

◎亚夫

上周五,国家统计局发布了第二次全国经济普查结果。在新闻发布会上,有记者说,有人在博客上写道,现在贫富差距越来越,国家统计局应负有一定责任。因为统计局提供的数据有误导决策之嫌,所以要承担相应责任。这位记者在为自己找了一套免责声明之后,又进一步问,在缩小贫富差距方面,国家统计局能做什么?

大概是为了吸引眼球吧,这位耍了点小手段的记者基本上达到了用别人的话来质疑统计局的目的。可惜的是他或许没有看过统计局的年鉴,没看过统计局网站上公布的数据,或者是另有考虑,但问出来的问题却是外行的。因为在统计局的统计中,不仅有居民的工资性收入、经营性收入、财产性收入、转移性收入等,还有按地区、行业、企业性质列示出来的收入情况。

也就是说,统计局给出的只能是按照统计标准经过统计程序处理的格式化数据,它不可能针对千差万别的人群,进行各种各样的收入调查。因为,有些差异是没办法分类、没办法调查、没办法统计的,有些情况则根本就查不到。比如,居民收入来源情况就是这样。有的人只有一份工作、一份收入,有的人则有许多收入来源。这就牵涉到一个很值得探讨的“摇钱树”现象了。

所谓“摇钱树”现象指的是什么呢?它和贫富差距又有什么关系呢?“摇钱树”是一种形象化的说法,是指居民的收入来源。比如,工资收入、财产收入,等等。一般来讲,每个人起码都有一棵摇钱树,也就是他的劳动收入。比如种田的有种田收入,做工的有做工收入,等等。但现实是,有的人有很多棵摇钱树,有的人则很少。有很多的,会从多棵树上采到果子(金钱);有很少的,则要花费很多力气才有一点收获。

近30年来,我国居民在城乡之间、地区之间、社会阶层之间,贫富差距越来越大,原因何在?原因非常复杂。除了因非均衡发展政策因素造成了这样的结果外,还有许多其他原因。其中,“摇钱树”问题就是一个重要原因。比如,有的人除了有工资收入外,还有其他收入,如房租收入、投资收入等。有的人甚至还有“灰色”收入或“黑色”收入。这些日益突出的“摇钱树”问题,正在成为贫富差距的加速器。

那么,所谓的“摇钱树”又有哪些类型呢?如果按收入来源分,大致可分为,体力型、智力型、技术型、资本型、人脉型、权力型等形态。所谓体力型主要是依靠出卖体力来获得报酬,如大部分农民和农民工等;智力型主要是依靠脑力劳动来获得报酬,如大部分城市白领等;技术型则是通过提供技术服务来获得报酬。当然,这些划分并不是绝对的,而体力、智力、技术型的“摇钱树”,基本上都属于实体经济范畴,可还是劳动利得。

而到了资本型、人脉型、权力型,情况就复杂了。所谓资本型,是指通过资本投入来获得报酬的一种利得方式。比如,通过证券投资、房地产投资,以及其他形形色色的投资来获得收益。这种“摇钱树”大部分得到的是资本利得,基本上都还在合法的层面运作。而人脉型和权力型则有很大一部分是在钻法律的空子或以非法的形式获取收益。比如,有些人利用人脉关系或手中的权利,直接或间接地牟取暴利,等等,这已经不是新闻。

如果再换一个角度,按照获利大小来划分,则可以发现,依靠劳力谋生的人,获利最小。依次往后,从智力、技术、到资本,越往后收入越高。比如,农民、农民工的收入就不能和那些拥有厂房、设备、技术的人相比。而那些拥有资金或其他资本的人,则有更多机会赚更多钱。至于那些不顾法纪,通过人脉或手中的权力来牟利的人,那就无法用常人的标准来衡量了。

此外,更值得一提的是,不同的人,拥有的“摇钱树”也不同。在对“摇钱树”的分享上,大部分劳动者都只能有一棵“摇钱树”,也就是只能靠劳动来获得报酬。而那些实力越强者,“摇钱树”越多,收入来源也越多。这就是更为严重的“摇钱树”分享失衡问题。

现实生活中,有很多例子,都反映了这个问题的严重性。比如,有许多亿万富翁,都是通过拥有股权的财富,占有了更多社会资源,获取更多的财富。这就是近30年中,最突出的现象。问题是,现在,通过资本市场等途径造富的“神话”还在不断上演。怎么来解释这种现象呢?又怎么来实现分享“摇钱树”的公平呢?恐怕要在制度改革的层面来思考了。

本版主持:邹民生 朱兆奎